

福建森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福建森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重大事项，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公平，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1 月 13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，原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。

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》。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《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。

自公司股票暂停转让以来，公司积极推进重大事项的相关工作，因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相关重大事项，该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公司预计在原最晚恢复转让日无法恢复转让。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公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，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，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为 2018 年 5 月 11 日。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在全

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》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正在积极推进重大事项相关工作。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。

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森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18日